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18-036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亚会A审字[2018]0074号),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对有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盈方微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深圳证券交易所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董秘	方旭升(代)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608号402室
电话	021-58863100
传真	021-58863100
电子邮箱	021-58863006
网址	info@winchip.com.cn

1.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2017年1-12月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贸易类业务收入、成本减少所致;
 2、公司2017年1-12月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公司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6月28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2017年1月1日新发生的政府补助,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调整。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代):方旭升
 2018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18-031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8年4月10日以邮件、短信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4月20日通过现场结合电话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方旭升先生主持,全体董事均参会出席,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的决议合法有效。

一、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5票同意,1票反对,2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二)《公司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5票同意,0票反对,3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三)《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6票同意,1票反对,1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四)《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公司2017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五)《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的规定,上市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当以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公司2017年合并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为-227,682,404.61元,母公司2017年度未分配利润为-713,788,928.79元。鉴于公司以前年度亏损严重,公司不具备现金分红的条件。
 2017年度分配预案:公司2017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六)《关于公司2017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上市公司做好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等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公司字[1999]130号)等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为更加准确、准确地反映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各项资产进行了清查,拟计提减值准备共计31,644,947元。
 本次计提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依据充分,更加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和财务状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17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6票同意,1票反对,1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七)《关于聘任2017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2017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薪酬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和考核结果,综合考虑了同行业水平及所在地物价水平,并结合工作中业绩表现、承担责任、风险水平等因素确定。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八)《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7票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九)《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号)及《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及的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具体情况请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十)《董事会关于2017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董事会关于2017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十一)《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上述第一、二、三、四、六、八、九、十、十二项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个别董事对相关议案的反对或弃权理由及公司董事会的看法
 1、独立董事杨利成先生反对《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公司2017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董事会关于2017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五项议案,理由如下:一、管理当局未能提供足够和恰当证据来证明对HIGH SHARP ELECTRONICS LIMITED等应收账款确认和坏账准备计提的公允性和合规性。二、管理当局未能提供足够和恰当证据来证明开发支出、无形资产、存货三项减值准备确认时点金额计算的合规性和公允性。
 董事会认为:公司于2018年1月3日披露了《2017年度业绩报告》,并就业绩变动原因作出说明。2018年4月10日召开董事长杨利成先生主持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暨第二届第二次会议上,要求公司就应收款项、无形资产、开发支出、存货等计提减值事项提供相关具体资料以形成进一步判断,公司对此高度重视并及时向各委员与独立董事提供所请尽资料并多次向翻译解释计提的合理性与准确性,但后杨利成先生给予公司进一步的负面反馈意见。
 2、独立董事杨利成先生弃权表决《公司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理由如下:无法判断议案中对核心业务发展描述的真实性与可信性。
 董事会认为:杨利成先生于2017年12月20日起履职公司独立董事职责,可能对核心业务尚不熟悉,故无法对业务发展描述的准确性与可信性形成独立判断。
 3、独立董事杨利成先生反对《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两项议案的理由如下:管理当局对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测试和确认的及时性和谨慎性不足,内部控制存在缺陷。
 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未发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缺陷。公司依据实际情况计提2017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报告期末公司的资产状况。同时,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其认为公司于2017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仅将HIGH SHARP ELECTRONIC LIMITED应收账款计提减值事项作为强调事项,且表示不影响其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
 4、独立董事李宇才先生弃权表决《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理由如下:对于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本人独难确定其合理性,故弃权。董事薪酬表先于年报发表,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及《公司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理由如下:公司董事会与管理层对薪酬不负面有重大责任。
 董事会认为:对于2017年度业绩表现不佳受多种外部因素影响,2018年公司上下将砥砺前行,审时度势,力争通过优化业务结构、清理应收账款、成本控制等方面多措并举,提质增效,进一步改善公司经营状况。
 5、独立董事李宇才先生弃权表决《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2017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关于公司2017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董事会关于2017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四项议案,理由如下:对于HIGH SHARP应收账款全额计提,虽然公司确实采取了一些措施,如法律师函索款、与其租赁合同纠纷已经了结,已更换新租主,这些应收账款确实无法收回,但作为专业的会计师事务所亚太(集团)出具了保留意见,本独立董事认为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故弃权。
 董事会认为: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及事项作出相应说明,且具体详见《董事会关于2017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三、备查文件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18-032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8年4月10日以邮件、短信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4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方旭升先生主持,应到董事3名,实到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的决议合法有效。

一、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5票同意,1票反对,2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二)《公司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5票同意,0票反对,3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三)《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6票同意,1票反对,1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四)《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公司2017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五)《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的规定,上市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当以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公司2017年合并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为-227,682,404.61元,母公司2017年度未分配利润为-713,788,928.79元。鉴于公司以前年度亏损严重,公司不具备现金分红的条件。
 2017年度分配预案:公司2017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六)《关于公司2017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上市公司做好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等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公司字[1999]130号)等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为更加准确、准确地反映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各项资产进行了清查,拟计提减值准备共计31,644,947元。
 本次计提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依据充分,更加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和财务状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17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6票同意,1票反对,1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七)《关于聘任2017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2017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薪酬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和考核结果,综合考虑了同行业水平及所在地物价水平,并结合工作中业绩表现、承担责任、风险水平等因素确定。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八)《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7票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九)《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号)及《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及的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具体情况请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十)《董事会关于2017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董事会关于2017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十一)《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上述第一、二、三、四、六、八、九、十、十二项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个别董事对相关议案的反对或弃权理由及公司董事会的看法
 1、独立董事杨利成先生反对《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公司2017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董事会关于2017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五项议案,理由如下:一、管理当局未能提供足够和恰当证据来证明对HIGH SHARP ELECTRONICS LIMITED等应收账款确认和坏账准备计提的公允性和合规性。二、管理当局未能提供足够和恰当证据来证明开发支出、无形资产、存货三项减值准备确认时点金额计算的合规性和公允性。
 董事会认为:公司于2018年1月3日披露了《2017年度业绩报告》,并就业绩变动原因作出说明。2018年4月10日召开董事长杨利成先生主持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暨第二届第二次会议上,要求公司就应收款项、无形资产、开发支出、存货等计提减值事项提供相关具体资料以形成进一步判断,公司对此高度重视并及时向各委员与独立董事提供所请尽资料并多次向翻译解释计提的合理性与准确性,但后杨利成先生给予公司进一步的负面反馈意见。
 2、独立董事杨利成先生弃权表决《公司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理由如下:无法判断议案中对核心业务发展描述的真实性与可信性。
 董事会认为:杨利成先生于2017年12月20日起履职公司独立董事职责,可能对核心业务尚不熟悉,故无法对业务发展描述的准确性与可信性形成独立判断。
 3、独立董事杨利成先生反对《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两项议案的理由如下:管理当局对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测试和确认的及时性和谨慎性不足,内部控制存在缺陷。
 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未发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缺陷。公司依据实际情况计提2017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报告期末公司的资产状况。同时,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其认为公司于2017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仅将HIGH SHARP ELECTRONIC LIMITED应收账款计提减值事项作为强调事项,且表示不影响其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
 4、独立董事李宇才先生弃权表决《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理由如下:对于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本人独难确定其合理性,故弃权。董事薪酬表先于年报发表,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及《公司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理由如下:公司董事会与管理层对薪酬不负面有重大责任。
 董事会认为:对于2017年度业绩表现不佳受多种外部因素影响,2018年公司上下将砥砺前行,审时度势,力争通过优化业务结构、清理应收账款、成本控制等方面多措并举,提质增效,进一步改善公司经营状况。
 5、独立董事李宇才先生弃权表决《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2017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关于公司2017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董事会关于2017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四项议案,理由如下:对于HIGH SHARP应收账款全额计提,虽然公司确实采取了一些措施,如法律师函索款、与其租赁合同纠纷已经了结,已更换新租主,这些应收账款确实无法收回,但作为专业的会计师事务所亚太(集团)出具了保留意见,本独立董事认为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故弃权。
 董事会认为: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及事项作出相应说明,且具体详见《董事会关于2017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三、备查文件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18-033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7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4月20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该议案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本着谨慎性原则,对母公司及下属所有子公司2017年度末存货、应收款项、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分析评估,公司认为部分资产存在一定减值迹象。为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现拟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合计31,644,947元,具体明细如下:

资产类别	2017年度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占2017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净资产的比例
应收账款	16,816.10	47.78%
存货	6,763.26	26.98%
无形资产	6,571.92	30.58%
存货	3,506.79	10.50%
合计	31,644.94	95.81%

1、应收款项计提减值情况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17年末应收款项的账面余额、可收回金额及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如下: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元)	可收回金额(元)	坏账准备金额
TAALHARP SYSTEMS LIMITED	20,524,641	3,486,488	17,038,153

 据上表,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17年末,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合计17,078,783元,其中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28,635万元(考虑折汇率的影响),因此本期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16,816.1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可收回金额
1.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066,078	16,416,078	65,000
2.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3,484,857	662,71	2,796,368
合计	20,524,641	17,078,783	3,446,868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四十三条规定: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应当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应当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应当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应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所有应收款项进行了减值测试,并对单项金额超过500万元的重应收款项进行了单独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明细如下:

客户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可收回金额
TAALHARP SYSTEMS LIMITED	1,653,397	1,653,397	
HIGH SHARP ELECTRONIC LIMITED	14,211,889	13,561,889	650,000
Quadrat Componente Inc Ltd	694,323	694,323	
香港信通集团有限公司	69,606	56,606	
合计	17,066,078	16,416,078	65,000

 对于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及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具体如下表: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可收回金额
1年以内	2,019,950	1,919,950	
1至2年	20,046	20,046	
2至3年	47,971	46,971	
3至4年	61,889	30,644	30,644
4年以上	0	0	0
合计	2,129,842	1,977,611	30,644

2、存货计提减值情况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开发支出中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按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价值	减值准备金额
移动智能终端芯片项目	12,268,28	5,548,31	6,748,97

 移动智能终端芯片项目于2014年7月正式开始启动开发,截至2017年12月31日,已历时三年有余,其目前原已1.23亿。因项目周期较长,基于市场变化及技术迭代情况进行了规格调整,现认为前期开发投入已出现无效,利用现有技术对未来产品所项目的经济效益将低于预期,因此判断项目出现减值迹象并对其进行了减值测试。
 为此,经充分论证,评估资产状况,公司聘请第三方评估机构对项目进行价值评估,评估结果显示,移动智能终端芯片项目账面价值为54,321万元。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决定对该评估价值为项目的可收回金额,并按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账面价值进行减值。748,977元。
 3、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在资产负债表日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于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按照差额逐项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近年来公司自主研发芯片项目持续下降,2017年IMAPX9芯片未实现销售,APOLLO系列芯片出货量较低,其中APOLLO芯片销售利润为零。基于2017年实际销售及产销情况,公司判断非专利技术已无可收回价值,可收回价值为零。
 根据测算结果,并与公司的账面价值进行比较,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无形资产项目计提了减值准备,金额合计5,571,920元(与无形资产减值准备余额数据存在差异46,741元系外币折算差异),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准备
IMAPX9芯片	1,133,61	0	1,133,61
APOLLO芯片	2,399,03	0	2,399,03
合计	3,532,64	0	3,532,64

4、存货计提减值情况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减值准备。2017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期末未实现销售的可变性材料、基本不存在可变现价值。公司按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对上述存货计提存货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影响
 上述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2017年利润总额31,644.94万元。
 3、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鉴于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金额已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标准,因此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关于2017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独立董事杨利成先生及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更为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17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委员杨利成先生认为:一、管理当局未能提供足够和恰当证据来证明对HIGH SHARP ELECTRONICS LIMITED等应收账款确认和坏账准备计提的公允性和合规性。二、管理当局未能提供足够和恰当证据来证明开发支出、无形资产、存货三项减值准备确认时点金额计算的合规性和公允性。
 独立董事李宇才先生认为:对于HighSharp应收账款全额计提,虽然公司确实采取了一些措施,如法律师函索款、与其租赁合同纠纷已经了结,已更换新租主,这些应收账款确实无法收回,但作为专业的会计师事务所亚太(集团)出具了保留意见,本独立董事认为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故弃权。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经审核情况认为2017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报告期末公司的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七、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和《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金额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2017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18-034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6月28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根据上述规定,公司对2017年度末存货、应收款项、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分析评估,公司认为部分资产存在一定减值迹象。为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现拟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合计31,644,947元,具体明细如下:

资产类别	2017年度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占2017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净资产的比例
应收账款	16,816.10	47.78%
存货	6,763.26	26.98%
无形资产	6,571.92	30.58%
存货	3,506.79	10.50%
合计	31,644.94	95.81%

1、应收款项计提减值情况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17年末应收款项的账面余额、可收回金额及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如下: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元)	可收回金额(元)	坏账准备金额
TAALHARP SYSTEMS LIMITED	20,524,641	3,486,488	17,038,153

 据上表,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17年末,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合计17,078,783元,其中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28,635万元(考虑折汇率的影响),因此本期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16,816.1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可收回金额
1.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066,078	16,416,078	65,000
2.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3,484,857	662,71	2,796,368
合计	20,524,641	17,078,783	3,446,868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四十三条规定: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应当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应当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应当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应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所有应收款项进行了减值测试,并对单项金额超过500万元的重应收款项进行了单独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明细如下:

客户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可收回金额
TAALHARP SYSTEMS LIMITED	1,653,397	1,653,397	
HIGH SHARP ELECTRONIC LIMITED	14,211,889	13,561,889	650,000
Quadrat Componente Inc Ltd	694,323	694,323	
香港信通集团有限公司	69,606	56,606	
合计	17,066,078	16,416,078	65,000

 对于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及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具体如下表: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可收回金额
1年以内	2,019,950	1,919,950	
1至2年	20,046	20,046	
2至3年	47,971	46,971	
3至4年	61,889	30,64	